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政府信息工作实际编制本年度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以在本局政府网站（<http://wlj.xm.gov.cn/>）上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厦门市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厦门市思明区体育路 95 号，联系电话：0592-5371909）。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市文旅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厦门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重要论述精神，按照市委“跳起来摸高”的要求，聚焦文旅融合新优势，聚力抓招商促发展等全市中心工作，对标对表，争先进位，努力推动我市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高质量发展，为我市实现“两高两化”目标贡献文旅新力量。

2019年我局由原厦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和厦门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合并，全年共发文575件，主动公开65件，依申请公开110件，从网络上收到申请公开6件，2件因不属于我局职权范围无法公开外，4件根据申请人诉求，主动对接提供相关材料。不予公开400件，不予公开信息内容主要是涉及部门间内部工作信息，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以及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条例规定的可以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0	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10	-21	189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4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元)
政府集中采购	8	631000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		0	0	0	0	0	0	0	

	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但仍存在相关问题。主要表现在部分处室和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认识不到位，重视程度不够，对主动公开信息、依申请公开信息和不予公开信息没有进行正确区分。

我局已根据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相关要求，重新设计OA发文流程，要求各处室主动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拟稿处室对信息是否公开进行选择 and 区分，并由办公室进行审核。

六、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